

# 聚焦“三紧盯”坚持“三发力”

——馆陶县公安局抓获劝降17名在逃人员的“秘笈”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郑伟

诈骗犯罪嫌疑人史某于2017年4月被网上追逃后,警方多次组织对其进行抓捕,但一直未取得进展。“燕赵一砾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开始后,馆陶县公安局通过加大信息研判力度,发现其很可能藏匿于辖区某小型箱包加工厂打工。经过两天两夜的蹲守,今年7月21日上午11时许,民警在该县侯寨镇某村终将其成功抓获。

这起案例,只是馆陶县公安局今年以来狠抓追逃工作的一个缩影。为维持辖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馆陶县公安局以“燕赵一砾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为契机,不断强化追逃举措,以“三紧盯三发力”全面深化追逃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据统计,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局已抓获网上在逃人员14名,成功规劝3名在逃人员投案自首。

## 紧盯组织保障 在统一思想上发力

“案件发生后犯罪嫌疑人畏罪潜逃,不但是重大治安隐患,而且严重影响着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可以说在逃犯一刻不落网,

群众一刻不心安。”谈及公安机关追逃工作,馆陶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贾子强如是说。

为创造更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馆陶县公安局多措并举,集全警之力向各类在逃人员“亮剑”:全面梳理馆陶籍网上在逃人员,建立档案,按照“一人一档”原则,层层落实责任,将追逃工作落实到部门和个人;成立追逃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安排部署全局追逃工作,并将追逃工作纳入“燕赵一砾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考核及年终目标考核,并实行定期通报制度,以考促评、以评促“追”,在全警掀起追逃工作高潮。

## 紧盯基层基础 在线索摸排上发力

5月14日,馆陶县公安局根据摸排出的线索,抓获涉嫌故意伤害的在逃人员张某;5月19日,民警通过巡逻盘查过程中发现的线索,抓获涉嫌盗窃的网上在逃人员靳某;7月16日,该局又通过民警走访中获得的线索抓获网上在逃人员史某。

分析上述几名在逃人员的到案过程,馆陶县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除了相关警种和广大民警的

努力之外,线索的摸排梳理功不可没。

在逃人员犯罪之后潜逃,一般都有较强的反侦查能力,有的甚至与警方玩起了“猫鼠游戏”。如何才能当一个好“猎手”,从蛛丝马迹中发现关键线索?馆陶县公安局的“破题之道”是立足公安基础工作,狠抓线索研判梳理。

该局定期组织召开分析会,对馆陶籍网上在逃人员逐一重点研究,围绕在逃人员社会关系、生活资料和户籍信息等开展全面分析,细致研判,充分掌握在逃人员信息,增强追逃工作的主动性。同时,深入开展走访摸排,组织民警深入辖区重点场所、企业、村庄等进行有针对性的走访排查,进一步拓宽信息渠道,梳理出有价值的追逃信息,提高追逃能力。在此基础上,该局还持续加强全县域巡逻防控,由特巡警大队全天候在城区主要路段、重点路段巡逻,派出所包片街面巡逻,织密街面巡逻网,全方位无死角开展立体化治安防控,从中发现线索、打击犯罪。

## 紧盯追逃实效 在战法措施上发力

今年7月,馆陶县公安局民

警在排查梳理网上在逃人员信息时,发现了因涉嫌故意伤害被北京警方上网追逃的辖区居民申某的活动线索。对此,该局刑侦、网安、治安等警种联合上案、合成作战,于8月2日将其在家中抓获。目前,申某已被移交北局警方处理。

做好追逃工作不能仅凭“一腔热血”,还要有“真材实料”。在工作中,馆陶县公安局创新追逃工作模式,激发全警活力,充分发挥追逃工作最大效能。他们加强部门联动,充分发挥各警种部门的优势,打破警种壁垒,加强各警种部门配合,共同上案、合成作战,不断深化警种间的无缝连接,实现了“全网联动、全警追逃”。他们突出亲情感召,细致梳理在逃人员亲属关系,确定重点亲属人员,对在逃人员亲属开展法律政策宣传,宣讲典型追逃案例,感召敦促亲属规劝在逃人员早日投案。在此基础上,他们还强化宣传造势,依托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加大对追逃工作的宣传,动员广大人民群众主动提供追逃线索,营造强大的舆论声势和追逃氛围,对在逃人员形成强大的震慑,打响了追逃“人民战争”。

## 赤城检方召开检律协作 联席会强化良性互动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8月20日上午,赤城县人民检察院召开检律协作联席会议,积极构建“相互尊重、相互支持、平等交流、规范透明、互相监督”的良性互动关系。

“建议检察官要更加重视出庭礼仪,从规范着装入手维护国家公诉人的良好形象……”当天,与会律师代表结合自身执业实际,分别从辩护告知、律师会见、联席会商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可操作的意见和建议,包括深化检律协作,加强互动交流频次;实现公检法司同步学习培训;重视出庭支持公诉司法礼仪、规范着装;提高司法警察的履职力度,避免与群众矛盾激化等实际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

赤城县检察院定期召开检律联席会议,是检察机关了解法律界真实声音的一个重要渠道,不仅有利于帮助检察官不断提升业务能力、提高办案质量,而且更有益于推动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



8月16日上午,新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与市应急管理局等相关单位在辖区公园开展了以“珍爱生命、安全出行”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活动。活动共摆放展板12块,发放各类交通安全宣传材料1200余份,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图为民警正在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提供事故处理等相关业务咨询服务。

谢敏辉 李峰哲 摄

(上接第1版)其中包括指导监督个人信息保护工作、接受处理相关投诉举报、组织对应用程序等进行测评、调查处理违法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等。

据杨合庆介绍,个人信息保护法根据个人信息处理的不同情况,对违法处理个人信息的行为设置了不同梯次的行政处罚。对未造成严重后果的轻微或一般违法行为,可由执法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对拒不改正的最高可处一百万元罚款;对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最高可处五千万元或上一年度营业额百分之五的罚款,并可以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相关从业禁止的处罚。

“个人信息保护法以严密的制度、严格的标准、严厉的责任,构建了权责明确、保护有效、利用规范的个人信息处理和保护制度规则。社会各方面应当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宣传教育,提升个人信息保护法治意识,推动个人信息保护法落地实施,助力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建设。”杨合庆说。



## 紧盯百姓需求 突出服务实效

(上接第1版)对清风店镇中心卫生院、东朱谷医院、百姓药房等进行监督检查,为群众“药箱子”上保险……

据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定州市政法机关已为群众办好事、实事19000余件次。

## 立足为民服务 建立完善长效机制

定州市委政法委坚持立足眼前与着眼长远相结合,组织各

部门认真梳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好的经验做法,努力建立完善为民服务长效机制。

市检察院、司法局、律师协会发挥各自职能作用,出台《关于建立定州市检律定期会商机制的实施意见》等便民利民长效机制。市检察院制定《定州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城乡窨井安全管理实施细则》,并与相关部门联系沟通,促成了市政局、住建局等十余家

相关单位落实到位;依据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出台《轻型刑事案件矛盾化解机制》,对符合刑事和解政策的故意伤害、交通肇事、盗窃等轻型刑事犯罪,主动开展矛盾化解工作,消除社会戾气。市公证处实行一次性告知制度,当事人咨询公证业务时一次性明确告知所需证明材料并做好记录,公证咨询记录单一式两份分别由当事人和公证处留存,保证告知内容全面、有据可查。

的工作作风。

报告会强调,全省各级检察院党组要积极组织开展培养树立宣传先进典型工作,营造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使广大检察人员学有榜样。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广泛开展学习宣传王丽同志先进事迹活动,激励和引导全体检察人员以先进模范为榜样,大力弘扬践行伟大建党精神,忠实履行法律监督神圣职责,为深入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北、法治河北建设,全面建设新时代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充分发挥英模引领示范作用 推进高素质过硬检察队伍建设

(上接第1版)7月19日,省检察院、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追授王丽同志“河北省模范检察官”称号。

“要求很严格、业务很精湛、做事很靠谱。”这是同事对王丽同志的评价……”报告会上,卢龙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杨燕渤等3名报告团成员满怀真情实感,从不同侧面讲述了

的工作作风。

报告会强调,全省各级检察院党组要积极组织开展培养树立宣传先进典型工作,营造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使广大检察人员学有榜样。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广泛开展学习宣传王丽同志先进事迹活动,激励和引导全体检察人员以先进模范为榜样,大力弘扬践行伟大建党精神,忠实履行法律监督神圣职责,为深入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北、法治河北建设,全面建设新时代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迁西:“河长+检察长”模式守护栗乡水清岸美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文秀 通讯员 张坤)今年7月以来,迁西县人民检察院在县“总河长”统一领导下,着力构建“河长+检察长”工作模式,形成“行政+司法”保护合力,推动了县内河库生态保护工作发展。截至目前,该院已完成对境内还乡河、清河、长河的巡查工作,共发现问题12个,发送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4件,督促清理河道非法占用河道18.54公里,督促清理河道垃圾20余吨,实现了问题整改与生态修复相统一,以案件办理推动问题解决。

构建“河长+检察长”新模式,凝聚河库治理合力。7月13日,该院与迁西县河长制办公室联合会签了唐山市首个《关于全面推行“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确立了工作原则、工作目标、组织体系等内容,制定了联席会议制度、线索双向移送、信息共享、重大情况通报、协同办案等工作机制。8月11日,唐山市首个“河长+检察长”工作联络室在该县水利局揭牌成立。这两项工作的完成,为推动检察长“河长法治助手”工作建设,协

助河长更好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提升河库治理保护能力,解决河库治理难题,推动河长制工作全面有效落实奠定了坚实基础。

推行“河长+检察长”同巡河,护航栗乡水清岸美。为切实保护河库生态,根据《意见》精神,尤其防汛期间,该院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重点针对迁西县大强度降水可能会引发的河库沟渠污染、河道堵塞等问题,对县内重点河段步调一致、协同作战,在此基础上,该院立足检察职能,加大对涉水环境资源违法

## 承德鹰手营子矿区九部门会签意见 加强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单位 从业人员准入资质监管

河北法制报讯 (杨蕾)

8月11日,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未成年人公益诉讼公开听证会,就在开展对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单位从业人员情况的公益诉讼专项调查过程中,发现的9起对从业人员岗前核查违法犯罪记录和无健康证人员从业管理履职不到位案件进行集中公开听证,推动行政机关各司其职、相互协作,形成公益保护的共识和合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听证会邀请鹰手营子矿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作为听证员,区公安、教育、商务、人社、卫健、市场监管、行政审批、街道办、镇政府等九部门及部分行业代表参加。

## 张家口万全法院:善意执行暖人心 案结事了获称赞

近日,经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释法明理耐心说服,被执行人杭州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主动将执行款转至法院专户,至此,仅用3日,该院执结一起多年未履行工程款案件,成功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实现了案结事了,并获得双方当事人的高度认可。

据悉,近年来,万全法院执行干警秉承善意执行、审慎执行、文明执行理念,打出刚柔并济的组合拳,不仅为司法的公正增添一份“温情”,也让更多群众感受到人性化的执行力。

席娟 孟庆山

## 张家口宣化检察院联合区司法局 开展社区矫正对象思想动态专项检查活动

为推进和规范社区矫正工作,提高教育矫正质量,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联合宣化区司法局,于8月5日开始,开展了为期5天的社区矫正对象思想动态专项检查活动。

活动结束后,第三检察部干警第一时间将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做了总结,并将有代表性的案例及时下达了纠正违法通知书,督促各个司法所加大衔接管控体系建设,完善工作制度。

席娟 李颖

## 阳原警方千里追击为群众追回被骗钱款

近日,阳原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民警将2万余元现金发还到辖区西城镇居民李某某手中,李某某向民警连连致谢。

原来,李某某被山东籍男子石某以网上买卖马匹为由诈骗现金21500元。刑警大队受理案件后,通过对大量信息的比

对研判,最终确定犯罪嫌疑人石某的身份和具体居住地。随后,民警驱车600多公里赶赴犯罪嫌疑人所在地山东省滨州市,在当地警方的大力协助下,将石某成功抓获。随后,民警积极展开追赃工作,为被害人挽回全部经济损失。

赵志鹏 石元华

## 定兴交警开展摩托车违法专项整治

近日,定兴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集中开展了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目前,已查处二轮、三轮摩托车违法行为27起,暂扣摩托车11辆。

该大队科学调配警力,对辖区主要道路采取定点执勤与巡逻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控,重点对辖

张贺 亮

## 曲周交警五措施强化窗口单位疫情防控

近期,邯郸市交巡警支队曲周大队车管所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抓紧抓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积极筑牢窗口单位疫情防控工作防线。

该所召开专题会议,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专题部署,要求各部门牢牢绷

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扎实做好业务窗口的消杀工作,确保不留死角;严格落实窗口管控行措施,确保群众快速办理,减少等候时间;做好内部防疫工作和出行报备工作;大力推行车驾管业务“网上办、掌上办”。牛敏 王刚